



主禱文

經文：太6:9-15; 路11:1-4

引言：

主禱文是主教導的禱告綱要。在馬太福音6:5-8主說到禱告不要像法利賽人，在十字路口禱告，主要的原因是猶太人有三種宗教的敬虔：1.施捨（給需要的人），2.禱告，3.禁食，後來將禱詞作為比賽，所以除了糾正不正確的禱告方式，又指示禱告的正確內容。

一．對天父的禱告(太6:9-10)

- 1.神是天父——一切的源頭。
- 2.神是屬靈的，天上是屬靈界，非物質界的，是無所不的，無所不知的，無所不能的。
- 3.當尊神的名為聖，即尊敬神，愛神，不可隨意亂稱呼神。
- 4.願神的國降臨，就是神在人心作王掌權，管理人的心思意念，言語，生活。
- 5.願神的旨意行在地上，“田”是人心(太13:19)，也是世界(太13:38)，就是神的旨意運行在人心如同在自然界一樣。

二．為個人的需要禱告(太6:11)

- 1.每日的需要。物質的非物質，肉體的，精神的，心靈的需要。
- 2.記念別人每日的需要。
- 3.天天靠主而活，是信心的生活，這與不必為明天的食物憂慮的教訓一樣(太6:24-34)。
- 4.與人際的關係，虧欠與得失，債，不是單指錢財的債，更是道德上，人情上的債務。神免我們的債（虧欠）與我們赦免人對我們的虧欠有密切的關係(太6:14-15)。神赦免我們的虧欠，是給我們力量和智慧去赦免人。
- 5.對試探，求主使我們不遇見試探，不落入試探中，所以求神全能的保守。

三．禱告的根據

- 1.神的國度。
- 2.神的權柄。
- 3.神的榮耀。

四．阿們

意思心誠意實，誠心所願。

結論：

每次的禱告不可有口無心，或口頭上，禮儀上的禱告。當有實在的，誠心的禱告，這是主耶穌對禱告生活的教導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